

证券代码：300285

证券简称：国瓷材料

公告编号：2017-115

山东国瓷功能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对山东国瓷功能材料股份 有限公司的重组问询函》之回复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对山东国瓷功能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的重组问询函（创业板许可类重组问询函【2017】第66号）》（以下简称“《重组问询函》”）的相关要求，山东国瓷功能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瓷材料”、“上市公司”或“公司”）及相关中介机构对有关问题进行了认真分析及回复，具体如下：

如无特别说明，本回复中的简称或名词的释义与《山东国瓷功能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预案》相同。

一、关于交易方案

1、预案显示，标的资产爱尔创股份 75% 股权交易作价暂定为 81,000 万元，标的资产减值补偿与业绩承诺补偿合计不超过交易对价的 50%，未覆盖整体作价。请说明所采取的业绩承诺和补偿方案是否有利于维护上市公司和中小投资者的合法权益，并在重大风险提示中补充披露减值补偿与业绩承诺补偿未覆盖率整体作价风险。请独立财务顾问和律师进行核查并发表明确意见。

回复：

一、本次交易的业绩承诺和补偿方案有利于维护上市公司和中小投资者的合法权益。

（一）本次交易的业绩承诺和补偿方案是交易双方自主协商的结果，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根据《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第三十五条相关规定，上市公司向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或者其控制的关联人之外的特定对象购买资产且未导致控制权发生变更的，上市公司与交易对方可以根据市场化原则，自主协商是否采取业绩补偿和每股收益填补措施及相关具体安排。

本次交易中，交易对方并非上市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或者其控制的关联人，且本次交易并未导致上市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因此，上市公司与交易对方可以根据市场化原则，自主协商业绩补偿措施的具体安排。本次交易中，标的公司减值补偿与业绩承诺补偿符合中国证监会相关法律法规。

（二）本次交易的业绩承诺具有较高的可实现性，标的公司发生大额减值或业绩赔偿的风险较小

1、报告期标的公司经营业绩较好，具有较强的行业竞争力，发生大额减值或业绩赔偿的风险较小

根据标的公司未经审计的模拟合并财务数据，报告期内，标的公司营业收入分别为 21,749.20 万元、27,778.52 万元和 23,313.08 万元，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净利润分别为 3,038.86 万元、4,999.56 万元和 3,813.41 万元，具有较强的盈利能力。标的公司主要从事齿科材料产品和光通信陶瓷结构件产品的生产、销售，属于行业内领先的企业，具有较强的竞争能力。未来随着口腔医疗行业的发展，以

及 5G 网络商业化对通信行业的推动，标的公司的经营业绩将实现较快增长。

基于标的公司较强的盈利能力和未来良好的发展机遇，标的公司的业绩承诺具有较高的可实现性，未来发生大额业绩赔偿或减值的风险较小。

2、本次交易安排能够稳定标的公司经营管理层，保证标的公司业务的持续发展

本次交易中，所有交易对方均参与业绩对赌，上市公司以发行股份方式支付全部交易对价，且交易对方所取得的股份需要在业绩承诺期内分批解锁。同时，本次交易设置业绩奖励条款，能够提升交易对方的经营积极性。此外，根据《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协议》约定，标的公司现有管理层股东在爱尔创股份的任职期限不少于资产交割日后的 36 个月。

上述交易安排，能够较好的约束交易对方，保证标的公司核心管理层的稳定性，进而保证标的公司未来实现持续发展。

二、减值补偿与业绩承诺补偿未能覆盖全部交易作价的风险

针对标的资产减值补偿与业绩承诺补偿合计不超过交易对价 50% 的情况，现补充披露风险如下：

“根据本次交易安排，标的资产减值补偿与业绩承诺补偿合计不超过交易对价的 50%，未能覆盖整体作价。虽然报告期内标的公司经营业绩较好，具有较强的市场竞争力，未来发展前景良好，且本次交易安排能够较好的稳定标的公司核心管理团队，标的公司发生大额业绩赔偿或减值测试的可能性较小。但是若未来标的公司因行业环境恶化或其他因素导致业绩承诺实现比例较低，上市公司将无法取得全额赔偿，敬请投资者注意上述风险。”

三、补充披露情况

具体补充披露情况详见重组预案之“重大风险提示”之“一、与本次交易相关的风险”之“（五）减值补偿与业绩承诺补偿未能覆盖全部交易作价的风险”；“第一节 本次交易概况”之“三、本次交易的具体方案”之“（四）业绩承诺与补偿”；“第九节 本次交易涉及的报批事项及风险提示”之“二、风险提示”之“（一）与本次交易相关的风险”之“5、减值补偿与业绩承诺补偿未能覆盖全部交易作价的风

险”。

四、中介机构核查意见

经核查，独立财务顾问和法律顾问认为：本次交易的业绩承诺和补偿方案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是交易双方根据市场化原则，自主协商确定的结果。标的公司经营业绩较好，具有较强的竞争能力，本次交易安排能够保证标的公司经营管理层的稳定，标的公司未来发生大额业绩赔偿或减值的可能性较小。因此，本次交易的业绩承诺和补偿方案有利于维护上市公司和中小投资者的合法权益。

2、预案显示，上市公司前次募集资金总额 78,787.00 万元，截至 2017 年 11 月 10 日上市公司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43,753.30 万元。请补充披露本次募集配套资金是否符合《创业板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暂行办法》第十一条中关于前次募集资金基本使用完毕的规定。请独立财务顾问和律师核查并发表明确意见。

回复：

一、公司前次募集资金的已使用情况及计划

截至 2017 年 12 月 8 日，公司前次募集资金的使用情况具体如下表：

单位：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78,787.00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44,671.95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38,860.39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49.32%				
承诺投资项目	是否变更项目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是否调整承诺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募集资金金额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年产 3,500 吨纳米级复合氧化锆材料项目	是	30,508.50	是	6,820.30	22.36%	2018 年 3 月 31 日	否	否
年产 5,000 吨高纯超细氧化铝材料项目	是	5,280.58	是	5,280.58	100.00%	2018 年 3 月 31 日	否	是
研究中心升级项目	否	5,000.00	否	1,595.68	31.91%	2018 年 3 月 31 日	否	否
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								
支付收购王子制陶 100% 股权对价	否	30,112.92	否	30,975.39	102.86%	2017 年 5 月 27 日	-	否
支付收购金盛陶瓷 100% 股权对价	否	7,885.00	否	-	0.00%	2017 年 10 月 19 日	-	否
合计	-	78,787.00	-	44,671.95	56.70%	-	-	-

由上表可知，截至 2017 年 12 月 8 日，公司前次募集资金已经累计投入 44,671.95 万元，募集资金累计使用进度达到 56.70%，剩余募集资金余额为 36,174.76 万元（含利息收入和手续费金额影响）。此外，上述募投项目中，公司已签订合同尚未支付的金额为 14,476.10 万元，上述款项将根据募投项目进度逐步支付。上述合同履行完毕后，公司前次募集资金将累计投入 59,148.05 万元，募集资金累计使用进度达到 75.07%。

二、补充披露情况

具体补充披露情况详见重组预案之“第六节 本次交易中发行股份的情况”之“四、本次募集资金的使用情况”之“三、前次募集资金的使用情况”。

三、中介机构核查意见

经核查，本公司独立财务顾问和法律顾问认为：截至 2017 年 12 月 8 日，公司前次募集资金已累计投入 44,671.95 万元，募集资金累计使用进度达到 56.70%，剩余募集资金余额为 36,174.76 万元（含利息收入和手续费金额影响）。此外，截至 2017 年 12 月 8 日，公司已签订合同尚未支付的募集资金金额为 14,476.10 万元，考虑该因素影响，上市公司前次募集资金将累计投入 59,148.05 万元，募集资金累计使用进度达到 75.07%。公司剩余募集资金将按计划陆续投入，基本满足前次募投项目后续需求。因此，公司符合《创业板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暂行办法》第十一条中关于前次募集资金基本使用完毕的规定。

3、预案显示，募集配套资金用于交易标的投资项目的建设部分占交易标的评估值的比重较大。请你公司补充披露对标的公司采取收益法评估时，预测现金流是否包含募集配套资金投入带来的收益，募投实施项目如何与交易标的承诺业绩相区分，交易标的如何剔除配套募集资金对其融资成本的影响。请独立财务顾问和评估师进行核查并发表明确意见。

回复：

一、补充披露对标的公司采取收益法评估时，预测现金流是否包含募集配套资金投入带来的收益

本次标的资产进行收益法评估是在其现有资产、现存状况、现有经营范围、

产品结构、运营方式等不发生较大变化基础之上进行的，未考虑募集配套资金对标的资产经营的影响。考虑到本次配套融资尚需获得中国证监会的核准，本次评估未以配套募集资金成功实施作为假设前提，本次配套募集资金成功与否并不影响标的资产的评估值。

因此，本次收益法评估预测的现金流不包含募集配套资金投入带来的效益，交易对方基于收益法评估的业绩承诺中也不包含募集配套资金投入带来的收益。

二、募投实施项目如何与交易标的承诺业绩相区分，交易标的如何剔除配套募集资金对其融资成本的影响

本次交易中，募投项目为标的公司拟拓展的新型业务，评估机构未将上述业务纳入评估范围，因此，标的公司的业绩承诺中不包含募投项目的收益。本次交易中，标的公司募投项目收益和业绩承诺能够单独区分，具体措施如下：

1、数字化口腔中心项目的实施主体为爱尔创数字口腔，该项目公司仅从事数字化口腔业务，具备单独财务核算的能力，自负盈亏；

2、义齿精密部件加工中心项目的实施主体为爱尔创生物材料。该项目将新建一条生产线，与标的公司的现有生产线相互区分，因此，该项目可以产生独立的收入，能独立核算项目资产、收入、成本和费用；

3、本次交易中，募集资金全部用于募投项目的资本性支出，不涉及补充流动资金，因此，募集资金的投入对于标的公司齿科材料业务和光通信陶瓷结构件业务的运营资金不存在重大影响；

4、募集资金将存放于公司董事会确定的账户，专项用于募投项目，能够核算募集资金的使用、收益情况；

5、募投项目实施过程中，若发生内部关联交易，相关交易方将按照市场公允价格定价。

三、补充披露情况

具体补充披露情况详见重组预案之“第六节 本次交易中发行股份的情况”之“四、本次募集资金的使用情况”之“（五）标的公司募投项目收益和业绩承诺

的区分”。

四、中介机构核查意见

经核查，本公司独立财务顾问和评估机构认为：本次评估收益法预测中，以标的公司现有齿科材料业务和光通信陶瓷结构件业务为基础，不包含募投项目的业务，因此，本次收益法评估预测的现金流不包含募集配套资金投入带来的效益。此外，本次募投项目能够独立财务核算，且募集资金均用于募投项目的资本性支出，对于标的公司齿科材料业务和光通信陶瓷结构件业务的运营资金不存在重大影响。因此，本次交易中，标的公司的业绩承诺不包含本次交易中募投项目的损益，即数字化口腔中心业务、义齿精密部件加工中心业务所发生的损益，具有合理性、可行性。

二、关于交易标的

1、预案显示，爱尔创股份 2018 年度、2019 年度、2020 年业绩承诺分别不低于人民币 7,200 万元、9,000 万元和 10,800 万元。请结合标的公司所处行业平均增速、市场份额变动、重大在手订单等因素，补充说明业绩承诺的可实现性，请独立财务顾问和评估师核查并发表意见。

一、标的公司所处行业保持快速增长的趋势

（一）齿科材料行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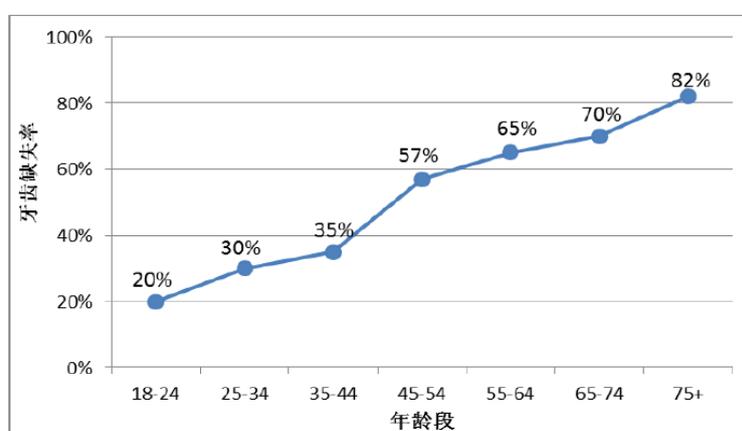
齿科材料作为口腔医学的重要环节，是口腔修复医学发展的基础。近年来，我国医疗器械行业取得了快速发展，根据中国医药物资协会发布的《2016 年中国医疗器械行业发展蓝皮书》的数据显示，2016 年我国医疗器械市场总规模为 3,700 亿元，同比增长 20.13%。2001-2016 年，我国医疗器械行业年均复合增速为 22.37%。其中，随着国内齿科材料逐渐向多功能方向延伸，产品结构不断调整，市场也随之扩大，新技术和新产品不断涌现，齿科材料已经逐渐成为我国医疗器械制造业的重要组成部分。根据中国产业信息网发布的《2015 年中国口腔医疗市场空间分析》，2015 年我国口腔医疗设备市场规模约为 1,346 亿元，预计到 2020 年相关领域产品及服务的市场规模将突破 4,000 亿元，同比增速为 24.34%；同时，正畸、种植等高附加值业务的增长将带动整个口腔医疗市场保持 20-30% 的增长。

随着经济社会的持续发展、人口老龄化程度的加深以及居民口腔健康意识的提高，我国齿科材料行业相比发达国家和地区的的巨大市场潜力将逐步得到释放。

1、我国人口老龄化及整体生活水平提高将促进齿科材料市场扩容

从生理规律上看，随着人们年龄的增长，牙齿脱落的概率将显著增加。即使在生活水平较高、医疗条件领先的发达国家，老龄人口的牙齿脱落现象同样很普遍。根据美国口腔颌面外科医师协会（American Association of Oral and Maxillofacial Surgeons）的调查，在 35-44 岁的人群中，曾经脱落过一颗永久牙的比例为 65%；而在 75 岁以上的人群中，永久牙全部脱落的比例高达 26%。

图：牙齿缺失率与年龄的关系



数据来源：2013 Straumann Annual Report

根据卫生部组织的第三次全国口腔健康流行病学调查结果显示，我国口腔疾病发行率高、就诊率低的现象非常突出。我国从未看过牙医的人超过 60%，只有 2% 的人有定期进行口腔检查和清洁的习惯。而在美国 64% 的人每年至少做两次口腔检查。根据报告，我国 5 岁儿童组、12 岁儿童组、36-44 岁中年组及 65-74 岁老年组的龋齿患病率分别为 66%、28.9%、88.1% 和 98.4%，各年龄组的平均缺牙数分别为 1-2 颗、1 颗、3 颗和 11 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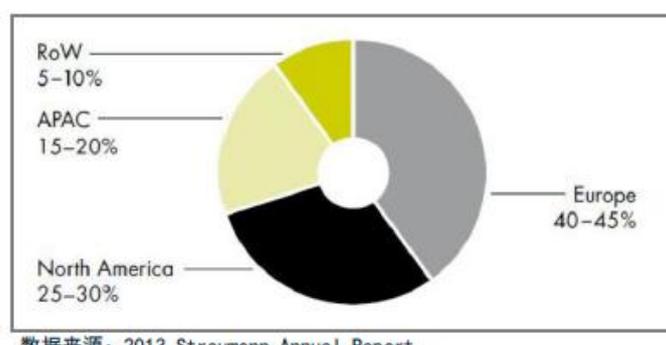
根据美国人口普查局的报告，2015 年全球 65 岁以上老年人口共 6.17 亿，占全球总人口的 8.5%。到 2050 年，全球将有 16 亿老年人，届时将有 94 个国家的老齡化人口占比超过 21%，其中有 39 个国家的老齡化比例达 28% 以上。

我国人口结构已经步入老齡化阶段，并呈现日趋严重的趋势。根据国家统计局的数据，1990 年，国内老齡人口（65 岁及以上）数量 6,368 万，占总人口比

例仅为 5.57%；至 2000 年，老龄人口（65 岁及以上）数量 8,821 万，占总人口比例上升到 6.96%；至 2010 年，老龄人口（65 岁及以上）数量 11,934 万，占总人口比例上升到 8.90%；至 2015 年，老龄人口（65 岁及以上）数量 14,386 万，占总人口比例上升到 10.47%。截至 2015 年，我国人口老龄化程度虽仍低于发达国家，但已经高于世界平均水平。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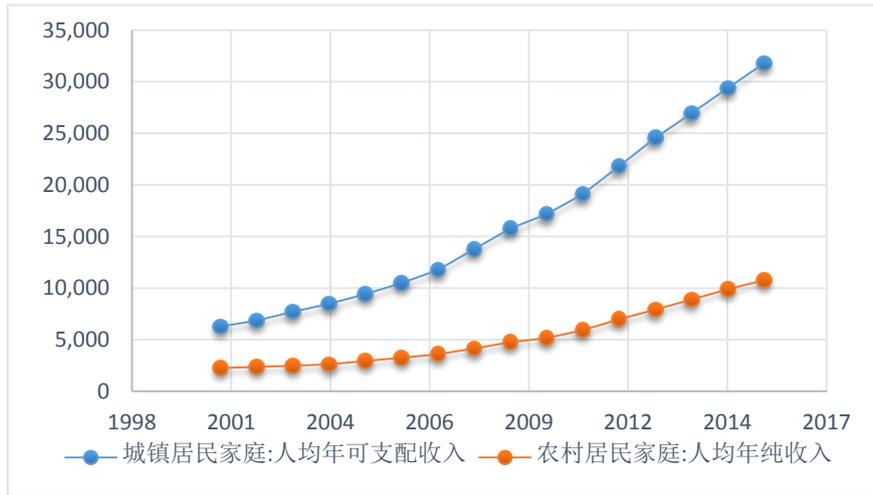
与普遍医疗服务项目不同，齿科治疗尤其是具有正畸、美容属性的齿科医疗服务一般收费水平较高，且不在公共医疗保险范围内，因此其需求量与各国家或地区的人均收入和消费水平有很大关系。从地区分布来看，发达国家和地区的齿科治疗及相应的齿科材料消费规模明显高于欠发达国家和地区。以齿科种植体为例，欧美发达国家地区占据了全球 65%-75% 的市场份额，其次是亚太地区占比约 15%-20%，而非洲、南美洲等其他地区仅占约 5%-10%。目前，全球范围内非金属材料已经占到齿科材料总量的约 40%-50%，其中氧化锆陶瓷材料又占据其中的 30%-40%。在经济最发达的美国，氧化锆陶瓷材料的使用已经基本达到非金属材料 50% 左右，高于包括中国在内的相对欠发达国家和地区。

图：全球齿科种植体市场规模地区分布情况



近二十年来，我国经济持续高速发展，国内居民收入得到大幅提升。根据 Wind 统计数据，2015 年我国城镇居民家庭人均年可支配收入为 31,790.30 元，农村居民家庭人均年纯收入为 10,722.00 元，2000-2015 年的复合增长率分别达 11.42% 和 10.99%。2016 年，我国人均 GDP 已达 5.40 万元，逼近人均 1 万美元大关。随着城乡居民收入水平的提高，以及我国医疗保障体系的进一步完善，齿科医疗以及齿科材料的消费规模将持续扩容。

图：2000 年以来中国城镇与农村居民人均收入水平增长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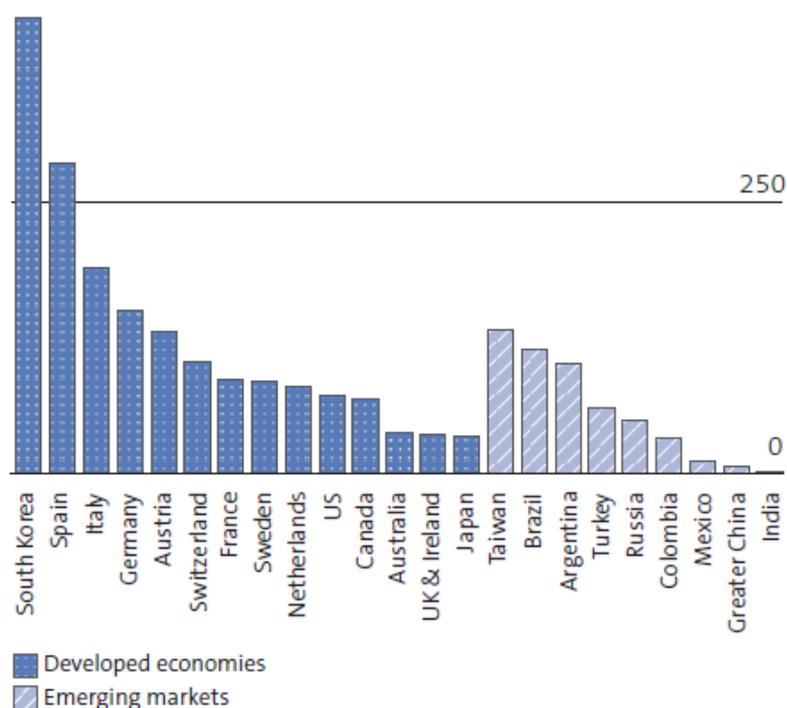


(2) 我国居民口腔健康意识有待提升，齿科材料市场空间广阔

根据国家卫计委最新发布的第四次全国口腔健康流行病学调查初步结果，我国居民口腔健康素养水平逐年提高，但总体口腔健康意识、口腔健康行为仍有较大提升空间。第三次全国口腔健康流行病学调查的数据曾显示，我国 35 岁以上人群的牙齿缺失率高于世界平均水平。然而目前，我国居民接受正畸、定期洗牙、牙种植等口腔医疗服务的比例和频率均远低于世界平均水平，口腔健康意识仍处于起步阶段。

以种植牙为例，根据 Straumaan 2016 年年报数据，全球最发达的种植牙市场是韩国和西班牙，2016 年韩国与西班牙人工种植体每万人销售数量均超过 250 颗，其中韩国已超过 400 颗，而中国（包括香港、澳门地区）的每万人销售数量低于 10 颗，与发达市场存在极大差距。相比之下，中国台湾地区的销售情况已达到发达市场水平，仅次于韩国、西班牙、意大利及德国，领跑新兴市场。考虑到总的经济体量和人口数量，中国市场无疑具有非常大的发展潜力。

图：2016 年中国与世界主要国家种植牙对比（单位：颗/万人）



综上所述，受制于我国居民口腔健康意识较低以及医疗费用相对较高等因素，目前我国齿科医疗尤其是中高端齿科医疗及材料应用的渗透率还远低于发达国家水平。随着我国人口老龄化程度的加深，以及居民生活水平、口腔健康意识的进一步提高，齿科医疗及材料领域的巨大市场空间将逐步释放。

（二）光通信陶瓷结构件行业

光通信陶瓷套管等陶瓷结构件产品处于光通信产业链的上游，是光通信基础元器件，下游客户主要为光器件厂商和通信设备厂商。光通信陶瓷结构件行业的市场需求波动主要取决于国家通信基础设施建设的政策周期，以及相应的电信运营商的投资建设周期。目前，我国的光通信网络建设仍在持续快速增长，根据国家工业和信息化部发布的通信业经济运行情况，截至2015年末、2016年末及2017年9月末，我国光缆线路总长度分别达到2,355万公里、3,041万公里及3,606万公里。相比2016年9月末，我国光缆线路总长度同比增长24.99%。

近年来，在国家产业政策及技术相对成熟的背景下，光纤宽带、移动网络通信领域迎来了大规模投资建设的发展时期。2010年4月，工信部、发改委等七部委联合出台《关于推进光纤宽带网络的意见》，提出3年内光纤宽带网络建设

投资超 1,500 亿元的目标，各大运营商纷纷响应并启动投资建设。2013 年至今，4G 移动网络建设正式铺开，同时根据国家工信部 2017 年 1 月发布的《信息通信行业发展规划（2016-2020 年）》，计划“十三五期末”即 2020 年前启动 5G 商用服务。陶瓷套管等光通信结构件产品仍将保持旺盛的市场需求。

现阶段，移动通信 4G 网络已经全面普及，2020 年前我国将普及 5G 网络商用，固网通信方面光进铜退已经成为大势所趋。此外，随着 IPTV（交互式网络电视）、网络游戏游戏、网络视频、云计算和物联网等应用的推出与广泛使用，智能手机的普及和更新换代，人们已经越来越离不开宽带网络，网络流量呈爆炸性增长，现有的带宽已经不能满足用户需求，电信运营商需要加大光纤宽带和移动互联网的相关投资建设，新建网络并升级改造已有网络。随着全球电信业资本投资的增长，预计未来全球范围内光纤适配器市场和光收发模块市场也将持续稳步增长，同时考虑到全球光通信器件中心向中国转移的趋势，我国光通信陶瓷套管的市场规模将持续增长。

二、标的公司在所处行业的市场地位

（一）齿科材料业务的市场地位

齿科材料业务方面，爱尔创股份专注于以氧化锆陶瓷为主的齿科材料的研发、生产和销售，凭借多年来积累的研发实力、产品质量及客户资源，目前其产品在国内国外齿科医疗领域均占据重要的市场地位。

1、国内领先的齿科材料生产商

从国内市场看，爱尔创股份齿科产品的主要竞争对手包括爱迪特、沪鸽口腔和翔通光电。通过公开数据查询，爱尔创股份及上述竞争对手 2015 年、2016 年主营业务收入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公司名称	主营业务收入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爱迪特（870132.OC）	10,769.63	8,049.36
沪鸽口腔（832202.OC）	9,055.76	6,633.32
翔通光电	22,179.19	18,983.12

爱尔创股份	27,778.53	21,749.20
爱尔创股份/爱迪特	257.93%	270.20%
爱尔创股份/沪鸽口腔	306.75%	327.88%
爱尔创股份/翔通光电	125.25%	114.57%

注 1: 爱迪特及沪鸽口腔为新三板挂牌公司, 其中沪鸽口腔已于 2017 年 6 月 16 日摘牌, 以上财务数据来自其年度报告。

注 2: 2014 年 10 月, 上市公司中航光电 (002179.SZ) 收购翔通光电 51% 股权, 以上财务数据来自中航光电年度报告。

从上表可以看出, 爱尔创股份的齿科材料业务在国内处于领先地位, 相比竞争对手具有明显优势。

2、全球主要义齿用氧化锆瓷块生产厂商之一

从全球范围看, 目前齿科材料及设备行业规模较大的公司包括登士柏西诺德、义获嘉伟瓦登特等, 上述公司的产品种类更为齐全, 包括牙病预防、齿矫正修复、根管治疗及种植等口腔健康整体解决方案, 与标的公司不具备直接可比性。

与爱尔创股份产品结构最类似的为美国 Sagemax 公司, 为全球重要的齿科用氧化锆陶瓷材料生产厂商, 成立于 2006 年, 其官方网站披露的齿科材料产量约为 30,000 块/月。报告期内, 2015 年、2016 年、2017 年 1-9 月, 标的公司义齿用氧化锆瓷块的生产数量 (包括义齿用氧化锆瓷块的所有型号, 各型号产品的重量、体积存在差异) 分别为 43,544.75 块/月、56,570.92 块/月和 70,274.11 块/月。标的公司为全球主要的义齿用氧化锆瓷块生产厂商之一。

(二) 光通信陶瓷结构件业务的市场地位

标的公司自 2003 年成立之初即开始从事光通信陶瓷套管的研发、生产和销售, 积累了丰富的技术资源、客户资源, 并在行业内取得了较高的品牌知名度。标的公司具备自主研发能力, 完全掌握从氧化锆粉体成形、烧结到陶瓷套管精密加工等全套生产技术, 是国内陶瓷套管领域规模较大生产企业、国内光纤连接细分市场知名厂商。目前该细分行业市场竞争较为充分, 生产厂商较多, 标的公司的主要竞争对手情况如下:

序号	公司名称	公司性质	业务介绍
1	苏州天孚光通信股份有限公司	上市公司	致力于光通信领域光器件的研发设计、高精度制造与销售业务，除生产陶瓷套管产品外，还生产其主要适用器件光纤适配器、光收发组件等
2	深圳翔通光电技术有限公司	上市公司控股子公司	国内主要的金属零件、陶瓷套管、陶瓷插芯、镀膜生产及封装为一体的生产制造商，以及齿科陶瓷材料制造商
3	西比（湖州）通信科技有限公司	非公众公司	主要产品包括氧化锆陶瓷套管、光纤适配器、光收发组件等
4	潮州三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上市公司	主要从事电子陶瓷类电子元件及其基础材料的研发、生产和销售，主要产品包括通信部件、半导体部件、燃料电池部件、电子元件、电子元件材料、压缩机部件等几大类
5	宁波富尔创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非公众公司	生产加工光纤适配器陶瓷套管、光纤连接器套管等产品

三、标的公司的在手订单情况

根据标的公司未经审计模拟合并财务数据，2017年1-9月，标的公司实现营业收入23,313.08万元，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3,813.41万元。2017年10-11月，标的公司已完成订单金额4,413.31万元（含税）。截至2017年12月1日，标的公司在手未执行订单的金额为3,953.49万元（含税）。由于标的公司存在生产备货，一般于接到订单后2-3周能够确认销售收入，因此，上述订单预计可以于2017年度确认收入。

四、报告期标的公司业绩增长情况

报告期及预测期内，爱尔创股份的经营业绩及增长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5年	2016年	2017年 1-9月	2017年 预测	2015-2017 复合增长率	预测期 (2017-2022) 复合增长率
营业收入	21,749.20	27,778.52	23,313.08	32,353.99	21.97%	14.91%
利润总额	3,965.91	5,838.37	4,411.96	6,781.32	30.76%	19.54%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3,038.86	4,999.56	3,813.41	5,819.52	38.38%	19.20%
---------------	----------	----------	----------	----------	--------	--------

注：本次预评估财务数据中，仅包含齿科材料业务和光通信陶瓷结构件业务。

报告期内，爱尔创股份总体经营业绩快速增长，2015年、2016年、2017年1-9月，爱尔创股份实现营业收入21,749.20万元、27,778.52万元及23,313.08万元，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净利润分别为3,038.86万元、4,999.56万元和3,813.41万元。2016年，爱尔创股份实现营业收入、归母净利润同比2015年分别增长27.72%、64.52%。

以2017年1-9月实际实现的经营业绩加上2017年10-12月的预测数据，2017年全年预测实现营业收入32,353.99万元，实现归母净利润5,819.52万元。综合上表，2015-2017年，标的公司营业收入、归母净利润的复合增长率为21.97%、38.38%，均高于预测期的复合增长率水平。

综上所述，标的公司属于齿科材料行业和光通信结构件行业的领先企业，具有较强的竞争能力、盈利能力。未来随着口腔医疗行业的发展、光通信行业的扩张，标的公司能够凭借自身的竞争优势实现较快发展。报告期内，标的公司增长速度较快，高于预测期复核增长率，因此，标的公司的业绩承诺的具有较强的可实现性。

五、补充披露情况

具体补充披露情况参见重组预案“第一节 本次交易概况”之“三、本次交易的具体方案”之“业绩承诺与补偿”中进行了补充披露。

六、中介机构核查意见

经核查，本公司独立财务顾问和评估师认为：标的公司所处行业将继续保持快速增长，标的公司在所处行业具有较强的竞争力。报告期内，标的公司订单金额充沛，经营业绩保持快速增长且高于预测期内的增长速度。因此，标的公司的业绩承诺具有较强的可实现性。

2、预案显示,标的公司 2016 年营业收入增长 27.72%,远低于净利润 64.52% 增速。请你公司结合报告期内标的公司按主营业务分类的营业收入、毛利率、产销量、产品出口情况及其变化分析等经营情况,充分说明净利润大幅增长的原因及合理性。

回复:

一、标的公司主营业务收入情况

(一) 标的公司的营业收入情况

根据未经审计模拟合并财务数据,报告期内,标的公司营业收入构成情况具体如下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17 年 1-9 月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收入	占比	收入	占比	收入	占比
主营业务收入	23,087.66	99.03%	27,629.28	99.46%	21,681.30	99.69%
其他业务收入	225.42	0.97%	149.25	0.54%	67.90	0.31%
营业收入合计	23,313.08	100.00%	27,778.53	100.00%	21,749.20	100.00%

(二) 标的公司的主营业务构成情况

报告期内,标的公司主要从事齿科材料业务、光通信陶瓷结构件业务,上述业务为标的公司的主要收入来源。标的公司主营业务按产品分类情况具体如下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17 年 1-9 月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收入	占比	收入	占比	收入	占比
齿科材料业务	义齿材料	17,040.05	73.81%	19,544.09	70.74%	13,673.92	63.07%
	齿科设备	1,783.10	7.72%	1,739.76	6.30%	1,959.08	9.04%
	其他产品	467.80	2.03%	790.22	2.86%	468.83	2.16%
	小计	19,290.96	83.56%	22,074.06	79.89%	16,101.83	74.27%
光通信陶瓷结构件业务		3,796.70	16.44%	5,555.22	20.11%	5,579.47	25.73%
主营业务收入合计		23,087.66	100.00%	27,629.28	100.00%	21,681.30	100.00%

报告期内,标的公司齿科材料业务为主要收入来源,主要产品为义齿材料(主

要产品为义齿用氧化锆瓷块)，齿科材料业务的快速发展主要因为口腔医疗行业发展速度较快，对齿科材料产品需求增加所致。

二、标的公司主营业务毛利率分析

(一) 主要产品的毛利率情况

报告期内，标的公司主要产品的毛利率情况具体如下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17年1-9月		2016年度		2015年度	
		成本	毛利率	成本	毛利率	成本	毛利率
齿科材料业务	义齿材料	6,008.61	64.74%	7,109.96	63.62%	5,456.25	60.10%
	齿科设备	1,523.04	14.59%	1,744.75	-0.29%	2,032.97	-3.77%
	其他产品	419.87	10.25%	640.76	18.91%	332.84	29.01%
	小计	7,951.52	58.78%	9,495.47	56.98%	7,822.07	51.42%
光通信陶瓷结构件业务		2,858.96	24.70%	3,474.64	37.45%	3,689.11	33.88%
主营业务		10,810.48	53.18%	12,970.11	53.06%	11,511.18	46.91%

报告期内，标的公司主营业务毛利率分别为46.91%、53.06%和53.18%，标的公司2016年度主营业务毛利率提高幅度较大，主要因为收入占比较高的义齿材料业务和光通信陶瓷结构件业务毛利率较大幅度提升。

(二) 齿科材料业务毛利率具体分析

标的公司义齿材料业务的主要产品为义齿用氧化锆瓷块，报告期内，该类产品的销售收入分别为13,441.33万元、18,953.81万元和16,244.28万元，占义齿材料业务收入的比重分别为98.30%、96.98%和95.33%。

报告期内，标的公司义齿用氧化锆瓷块的具体销售情况如下表：

项目		2017年1-9月	2016年	2015年
义齿用氧化锆瓷块收入（万元）		16,244.28	18,953.81	13,441.33
义齿用氧化锆瓷块成本（万元）		5,606.33	6,827.69	5,342.81
义齿用氧化锆瓷块销售数量（吨）		155.55	165.79	111.51
销售单价	金额（万元/吨）	104.43	114.32	120.54

	增长幅度	-8.65%	-5.16%	-
单位成本	金额（万元/吨）	36.04	41.18	47.91
	增长幅度	-12.48%	-14.05%	-
义齿用氧化锆瓷块业务毛利率		65.49%	63.98%	60.25%

报告期内，标的公司义齿用氧化锆瓷块毛利率逐年上升，2016 年度毛利率提升幅度较大，主要因为随着生产工艺的日趋成熟和优化，单位产品消耗的直接原材料数量下降，单位生产成本降低。

（三）光通信陶瓷结构件业务毛利率具体分析

标的公司光通信陶瓷结构件业务的主要产品为陶瓷套管，报告期内，该类产品的销售收入分别为 5,499.71 万元、5,216.20 万元和 3,282.63 万元，占光通信陶瓷结构件业务收入的比重分别为 98.57%、93.90%和 86.46%。

报告期内，标的公司陶瓷套管的具体销售情况如下表：

项目		2017 年 1-9 月	2016 年	2015 年
陶瓷套管收入（万元）		3,282.63	5,216.20	5,499.71
陶瓷套管成本（万元）		2,423.91	3,146.03	3,583.94
陶瓷套管销售数量（万支）		19,898.73	27,284.96	27,476.09
销售单价	金额（元/支）	0.1650	0.1912	0.2002
	增长幅度	-13.71%	-4.49%	-
单位成本	金额（元/支）	0.1218	0.1153	0.1304
	增长幅度	5.65%	-11.60%	-
陶瓷套管毛利率		26.16%	39.69%	34.83%

2016 年度，标的公司陶瓷套管产品毛利率上升主要因为标的公司生产陶瓷套管所用的氧化锆粉料价格下降，导致该产品的直接材料成本降低。2017 年 1-9 月，标的公司陶瓷套管毛利率降幅较大，主要因为陶瓷套管产品销售单价下降所致。

（四）可比同行业公司比较分析

报告期内，标的公司与可比同行业公司的毛利率比较情况具体如下表：

可比公司 证券简称	股票代码	综合毛利率	
		2016 年	2015 年
爱迪特	870132.OC	59.24%	64.05%
沪鸽口腔	832202.OC	60.11%	58.26%
天孚通信	300394.SZ	61.74%	63.08%
东方锆业	002167.SZ	27.39%	17.19%
三环集团	300408.SZ	47.91%	49.75%
可比均值		51.28%	50.47%
爱尔创股份		52.84%	46.80%

由上表可知，标的公司的综合毛利率处于可比同行业公司范围内，与可比同行业公司综合毛利率均值不存在重大差异。

三、标的公司期间费用分析

(一) 标的公司期间费用情况

报告期内，标的公司的期间费用情况具体如下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17 年 1-9 月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例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例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例
销售费用	3,981.07	17.08%	4,077.05	14.68%	2,506.39	11.52%
管理费用	3,265.30	14.01%	5,147.77	18.53%	4,041.69	18.58%
财务费用	177.91	0.76%	-382.06	-1.38%	-160.06	-0.74%
期间费用合计	7,424.27	31.85%	8,842.76	31.83%	6,388.02	29.37%

报告期内，标的公司的期间费用率较为稳定，2016 年期间费用率有所提高，主要因为当年销售人员的工资、奖金提高导致销售费用的增长。

(二) 可比同行业公司比较分析

报告期内，标的公司与可比同行业公司的期间费用率比较情况具体如下表：

可比公司	股票代码	2016 年	2015 年
------	------	--------	--------

证券简称		销售费用率(%)	管理费用率(%)	财务费用率(%)	期间费用率(%)	销售费用率(%)	管理费用率(%)	财务费用率(%)	期间费用率(%)
爱迪特	870132.OC	14.97	17.00	-0.65	31.32	10.74	15.89	-0.55	26.08
沪鸽口腔	832202.OC	19.69	14.42	-1.12	32.99	19.28	20.26	0.53	40.07
天孚通信	300394.SZ	2.17	16.98	-2.00	17.15	1.68	13.13	-1.47	13.34
东方锆业	002167.SZ	2.13	8.50	12.67	23.30	6.21	21.24	19.13	46.59
三环集团	300408.SZ	1.66	8.57	-0.19	10.04	1.79	9.14	-0.94	9.99
可比均值		8.12	13.09	1.74	22.96	7.94	15.93	3.34	27.21
爱尔创股份		14.68	18.53	-1.38	31.83	11.52	18.58	-0.74	29.37

由上表可知，标的公司期间费用率高于可比同行业公司均值，但是与爱迪特、沪鸽口腔等经营规模相当的公司较为接近，处于行业合理范围内。

四、标的公司净利率分析

（一）标的公司净利率情况

由上述分析可知，标的公司 2016 年度营业收入增长 27.72%，净利润增长 64.52%，主要因为标的公司的主要产品义齿用氧化锆瓷块毛利率上升所致。标的公司营业收入、净利率的增长变动具有合理性。

（二）可比同行业公司分析

报告期内，标的公司与可比同行业公司的净利率比较情况具体如下表：

可比公司 证券简称	股票代码	销售净利率	
		2016 年	2015 年
爱迪特	870132.OC	23.51%	31.58%
沪鸽口腔	832202.OC	23.62%	14.92%
天孚通信	300394.SZ	39.21%	43.57%
东方锆业	002167.SZ	3.21%	-63.47%
三环集团	300408.SZ	36.70%	35.18%
可比均值		30.76%	31.31%

爱尔创股份	18.00%	13.97%
-------	--------	--------

注：可比均值已剔除东方锆业的影响。

由上表可知，标的公司的销售净利率低于可比同行业公司均值，主要受标的公司毛利率和期间费用率波动影响，净利率水平具有合理性。

五、标的公司产品的产销量情况和境内外销售情况

（一）标的公司主要产品的产销量情况

报告期内，标的公司的主要产品为义齿用氧化锆瓷块和陶瓷套管，上述产品的产销量情况具体如下表：

义齿用氧化锆瓷块			
项目	2017年1-9月	2016年	2015年
产量（吨/年）	183.24	177.99	123.14
销量（吨/年）	155.55	165.79	111.51
产销率	84.89%	93.15%	90.56%
销售收入（万元）	16,244.28	18,953.81	13,441.33
光通信陶瓷套管产品			
项目	2017年1-9月	2016年	2015年
产量（万支/年）	19,444.92	29,560.32	30,214.37
销量（万支/年）	19,898.73	27,284.96	27,476.09
产销率	102.33%	92.30%	90.94%
销售金额（万元）	3,282.63	5,216.20	5,499.71

2017年1-9月，标的公司义齿用氧化锆瓷块的产销率小幅降低，主要因为该产品在第四季度销售量较大，因此，标的公司进行生产备货所致。

（二）标的公司产品的境内外销售情况

报告期内，标的公司主要产品的境内外销售情况具体如下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17年1-9月		2016年度		2015年度	
	收入金额	占比	收入金额	占比	收入金额	占比

项目		2017年1-9月		2016年度		2015年度	
		收入金额	占比	收入金额	占比	收入金额	占比
境内	齿科材料	11,405.87	49.40%	11,803.22	42.72%	9,775.16	45.09%
	光通信 陶瓷结构件	3,310.18	14.34%	5,230.80	18.93%	5,436.80	25.08%
	小计	14,716.05	63.74%	17,034.02	61.65%	15,211.96	70.16%
境外	齿科材料	7,885.09	34.15%	10,270.83	37.17%	6,326.66	29.18%
	光通信 陶瓷结构件	486.53	2.11%	324.42	1.17%	142.67	0.66%
	小计	8,371.62	36.26%	10,595.25	38.35%	6,469.33	29.84%
合计		23,087.66	100.00%	27,629.27	100.00%	21,681.30	100.00%

报告期内，标的公司的主营业务收入主要为境内销售收入，境内销售收入占主营业务收入的比重分别为70.16%、61.65%和63.74%。随着品牌知名度的提升，国际市场竞争能力的增强，标的公司境外销售收入增长迅速，占主营业务收入的比重提升。

六、补充披露情况

具体补充披露情况参见重组预案“第四节 本次交易标的资产”之“一、爱尔创股份的基本情况”之“（四）爱尔创股份主要财务数据”。

3、请你公司补充披露报告期内标的公司医疗器械项目的研发、生产及销售情况：（1）处于注册申请中的医疗器械名称、注册分类、临床用途、注册所处的阶段、进展情况、是否按照国家食品药品监督管理部门的相关规定申报创新医疗器械；（2）已获得注册证的医疗器械名称、注册分类、临床用途、注册证有效期，并注明是否为报告期内新注册、变更注册或者注册证失效；（3）医疗器械注册证的数量，以及报告期内的新增与失效数量；（4）销售额占公司同期主营业务收入10%以上的主要医疗器械产品类别的名称、生产或者采购金额、销售收入及毛利率；（5）标的公司采取的生产和采购模式，以及不同模式下的生产和采购金额；（6）标的公司采取的销售模式，以及不同模式下的销售收入及毛利率。

回复：

一、处于注册申请中的医疗器械情况

截至本反馈回复出具日，爱尔创股份及其下属公司注册申请中的医疗器械产品共有 4 项。其中，3 项为变更注册申请，1 项为首次注册申请。具体如下：

序号	注册名称	注册分类	临床用途	注册所处阶段	进展情况	是否申报创新医疗器械	注册类型
1	全瓷义齿用氧化锆瓷块及染色液	II类	用于制作牙科固定义齿的冠、桥、嵌体、贴面	受理	补正试验中	TO 染色液申报创新医疗器械	变更注册
2	全瓷义齿用彩色氧化锆瓷块	II类	用于制作氧化锆全瓷修复体	受理	补正已上交	否	变更注册
3	口腔修复用氧化锆瓷块	II类	用于制作牙科固定义齿的冠、桥、嵌体、贴面	受理	补正已上交	否	变更注册
4	聚合物基冠桥材料	III类	用于制作牙科修复体，适用于嵌体、高嵌体、牙冠和贴面	在审评	补正试验中	否	首次注册

二、已获得注册证的医疗器械情况

截至本反馈回复出具日，爱尔创股份及其下属公司共拥有 7 项处于有效期内的医疗器械产品注册和 2 项医疗器械产品备案，4 项医疗器械产品注册已失效。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注册名称	注册编号	注册类别	临床用途	有效期限	所属公司	备注
有效期内医疗器械产品注册或备案							
1	全瓷义齿用彩色氧化锆瓷块	辽械注准 20162630049	II类	用于制作氧化锆全瓷修复体。	2016.4.13-2021.4.12	爱尔创生物材料	报告期内延续注册
2	口腔修复用氧化锆瓷块	辽械注准 20152630148	II类	用于制作牙科固定义齿的冠、桥、嵌体、贴面。	2015.11.18-2020.11.17	爱尔创生物材料	报告期内首次注册
3	全瓷义齿用氧化锆瓷块及染色液	辽食药监械(准)字 2014 第 2630134 号	II类	用于制作牙科固定义齿的冠、桥、嵌体、贴面。	2014.6.17-2019.6.16	爱尔创生物材料	2014.6.17 首次注册
4	全瓷义齿用二硅酸锂玻璃陶瓷瓷块	辽械注准 20162630150	II类	用于制作全瓷修复体	2016.11.8-2021.11.7	爱尔创生物材料	报告期内变更注册
5	定制式固定全瓷义齿	辽械注准 20152630126	II类	用于牙列缺损或牙体缺损的	2015.9.6-2020.9.5	爱尔创生物材料	报告期内延续注册

				固定修复。			
6	定制式无托槽矫治器	辽食药监械(准)字 2014 第 2630094 号	II 类	用于恒牙期非骨性牙颌畸形的矫治。	2014.4.30-2018.4.29	爱尔创生物材料	2014.4.30 首次注册
7	定制式无托槽矫治器	辽械注准 20172630199	II 类	用于恒牙期非骨性牙颌畸形的矫治。	2017.11.8-2022.11.7	爱尔创生物材料	报告期内 延续注册
8	牙科树脂块	辽本械备 20160004 号	I 类	适用于制作口腔软、硬组织阳模或修复体模型。	2016.1.18	爱尔创生物材料	报告期内 首次备案
9	牙科用树脂块	辽本械备 20160005 号	I 类	适用于制作口腔软、硬组织阳模或修复体模型。	2016.3.2	爱尔创生物材料	报告期内 首次备案

已失效的医疗器械产品注册或备案

1	全瓷义齿用彩色氧化锆瓷块	辽食药监械(准)字 2012 第 2630063 号	II 类	用于制作氧化锆全瓷修复体	2012.8.14-2016.8.13	爱尔创生物材料	报告期内 失效
2	全瓷义齿用二硅酸锂玻璃陶瓷	辽食药监械(准)字 2013 第 2630058 号	II 类	用于制作全瓷修复体	2013.05.06-2017.05.05	爱尔创生物材料	报告期内 失效
3	全瓷义齿用氧化锆瓷块	辽食药监械(准)字 2011 第 2630033 号	II 类	用于制作牙科固定义齿的冠、桥、嵌体、贴面	2011.05.03-2015.05.02	爱尔创生物材料	报告期内 失效
4	定制式固定全瓷义齿	辽食药监械(准)字 2011 年 2630080 号	II 类	用于人体牙齿缺失、缺损牙齿的替代和修补。	2011.09.16-2015.9.15	爱尔创生物材料	报告期内 失效

三、医疗器械注册证的数量

截至本反馈回复出具日，爱尔创股份及其下属公司拥有 7 项处于有效期内的医疗器械产品注册和 2 项医疗器械产品备案。其中，报告期内新增 1 项医疗器械产品注册，2 项医疗器械产品备案；3 项医疗器械产品到期并办理完毕延续注册，1 项医疗器械产品办理完毕变更注册。具体情况参见“二、已获得注册证的医疗器械情况”。

四、销售额占同期主营业务收入 10% 以上的主要医疗器械产品的产销情况

根据未经审计的财务数据，报告期内，销售额占爱尔创股份当期主营业务收

入 10% 以上的主要医疗器械产品为全瓷义齿用彩色氧化锆瓷块和全瓷义齿用氧化锆瓷块及染色液，均由爱尔创股份自主研发、生产和销售。主要医疗器械产品的生产和销售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7 年 1-9 月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收入	生产金额	毛利率	收入	生产金额	毛利率	收入	生产金额	毛利率
全瓷义齿用彩色氧化锆瓷块	5,560.23	2,231.20	64.91%	5,880.12	2,326.13	65.51%	3,409.08	1,528.80	62.10%
全瓷义齿用氧化锆瓷块及染色液	9,482.61	3,600.70	69.82%	11,959.91	4,043.22	68.89%	9,932.60	3,983.42	64.09%
合计	15,042.84	5,831.90	68.00%	17,840.03	6,369.35	67.77%	13,341.68	5,512.22	63.58%

五、爱尔创股份齿科材料的生产模式及生产金额

报告期内，爱尔创股份自主研发和生产氧化锆瓷块等齿科材料。爱尔创股份生产部门根据销售部门制定的销售计划、当前库存状况和实际生产能力，合理编制年度、月度和周度生产计划，并形成生产任务通知单，下达生产车间实施。营销部门定期对客户订单需求进行汇总分析，并反馈给生产部门，便于生产部门根据实际的销售情况调整库存和生产计划。

根据未经审计的财务数据，报告期内，爱尔创股份氧化锆瓷块等齿科材料各年度的生产情况，具体如下：

项目	2017 年 1-9 月	2016 年	2015 年
生产金额（万元）	6,698.21	7,092.90	5,683.71

六、爱尔创股份齿科材料的销售模式，不同模式下的销售收入及毛利率。

针对氧化锆瓷块等齿科材料业务，爱尔创股份采用“直销+经销”的销售模式。爱尔创股份齿科材料国内客户主要为牙科技工所、牙科门诊等客户。针对国内客户，爱尔创股份采用直销方式，直接向其销售氧化锆瓷块、牙科设备及耗材。

齿科材料的国外客户主要为国外医疗器械经销商。针对国外客户，爱尔创股份采用买断式经销的销售方式，直接将氧化锆瓷块等齿科材料销售给国外经销商。

根据未经审计的财务数据，报告期内，爱尔创股份齿科材料业务按照直销和经销模式，各自的销售收入及毛利率情况，具体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7年1-9月			2016年度			2015年度		
	收入	成本	毛利率	收入	成本	毛利率	收入	成本	毛利率
直销	11,405.87	5,190.01	54.50%	11,803.22	5,621.73	52.37%	9,775.16	5,234.20	46.45%
经销	7,885.09	2,761.51	64.98%	10,270.83	3,873.74	62.28%	6,326.66	2,587.86	59.10%
合计	19,290.96	7,951.52	58.78%	22,074.05	9,495.47	56.98%	16,101.83	7,822.07	51.42%

七、补充披露情况

补充披露情况详见重组预案之“第四节 本次交易的标的资产”之“二、爱尔创股份涉及立项、环保、行业准入、用地、规划、建设许可等有关报批事项情况”之“（二）爱尔创股份涉及的经营资质”之“2、产品注册证书”。

4、预案披露，司文捷持有标的公司 16.51% 股权，担任标的公司首席科学家职务，同时系清华大学材料学院副教授。请你公司补充说明：（1）司文捷通过何种方式取得标的公司股权及其合规性；（2）司文捷是否与清华大学存在知识产权纠纷，以及标的公司的知识产权、软件著作权等是否存在瑕疵及纠纷。请财务顾问核查并发表明确意见。

回复：

一、司文捷通过何种方式取得标的公司股权及其合规性

（一）司文捷取得标的公司股权的方式

司文捷为标的公司的创始股东之一，其以增资或受让股权方式取得标的公司股权，出资形式为货币资金。司文捷取得标的公司股权的情况具体如下表：

时间	交易方式	受让方/增资方	股权转让方	支付方式	持有注册资本
2004年9月	股权转让、增资	司文捷	王立山	货币资金	75.00万元
2008年7月	增资	司文捷	-	货币资金	270.00万元
2012年8月	有限公司整体变更股份公司	司文捷	-	净资产	736.12万元

2015年12月	股权转让	司文捷	集智贤	货币资金	990.66万元
----------	------	-----	-----	------	----------

注：标的公司历史沿革情况将于本次交易的重组报告中详细披露。

（二）司文捷取得标的公司股权的合规性分析

目前，我国法律法规、各级国家机关、党组织关于高校教职人员对外投资及兼职的规定详见下表：

序号	文件名称	相关规定
支持性规定		
1	科技部、教育部《关于充分发挥高等学校科技创新作用的若干意见》（国科发政字〔2002〕202号）	第15条规定：……鼓励和支持高校师生兼职创业，处理好相关的知识产权、股权分配等问题，处理好兼职创业与正常教学科研的关系。
2	《教育部关于积极发展、规范管理高校科技产业的指导意见》（教技发〔2005〕2号）	第27条：各高校要制定相关政策，鼓励科研人员和教职工积极参与科技成果转化和产业化工作，并将参与该项工作的绩效作为评聘、任用教职员工的依据。要在学校和产业之间建立开放的人员流动机制，实行双向流动。今后高校可根据实际需要向企业委派技术骨干和主要管理人员，这部分人员仍可保留学校事业编制。在企业工作的学校事业编制人员的工资晋升、提拔任用、职务职称评聘等，要结合企业工作特点进行。
3	国务院办公厅《关于深化高等学校创新创业教育改革的实施意见》（国办发〔2015〕36号）	第二条第（七）点：加快完善高校科技成果处置和收益分配机制，支持教师以对外转让、合作转化、作价入股、自主创业等形式将科技成果产业化，并鼓励带领学生创新创业。
4	《国务院关于印发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促进科技成果转化法〉若干规定》（国发〔2016〕16号）	（七）国家设立的研究开发机构、高等院校科技人员在履行岗位职责、完成本职工作的前提下， 经征得单位同意 ，可以兼职到企业等从事科技成果转化活动，或者离岗创业，在原则上不超过3年时间内保留人事关系，从事科技成果转化活动。研究开发机构、高等院校应当建立制度规定或者与科技人员约定兼职、离岗从事科技成果转化活动期间和期满后的权利和义务。离岗创业期间，科技人员所承担的国家科技计划和基金项目原则上不得中止，确需中止的应当按照有关管理办法办理手续。
5	中央办公厅、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实行以增加知识价值为导向分配政策的若干意见》（厅字〔2016〕35号）	六、允许科研人员和教师依法依规适度兼职兼薪。（一）允许科研人员从事兼职工作获得合法收入。科研人员在履行好岗位职责、完成本职工作的前提下， 经所在单位同意 ，可以到企业和其他科研机构、高校、社会组织等兼职并取得合法报酬。鼓励科研人员公益性兼职，积极参与决策咨询、扶贫济困、科学普及、法律援助和学术组织等活动。科研机构、高校应当规定或与科研人员约定兼职的权利和义务，实行科研人员兼职公示制度， 兼职行为不得泄露本单位技术秘密，损害或侵占本单位合法权益，违反承担的社会责任 。兼职取得的报酬原则上归个人，建立兼职获得股权及红利等收入的

序号	文件名称	相关规定
		报告制度。担任领导职务的科研人员兼职及取酬，按中央有关规定执行。经所在单位批准，科研人员可以离岗从事科技成果转化等创新创业活动。兼职或离岗创业收入不受本单位绩效工资总量限制，个人须如实将兼职收入报单位备案，按有关规定缴纳个人所得税。
限制性规定		
1	中共中央纪委、教育部、监察部《关于加强高等学校反腐倡廉建设的意见》（教监[2008]15号）	第九条： 学校党政领导班子成员 应集中精力做好本职工作，除因工作需要、经批准在学校设立的高校资产管理公司兼职外，一律不得在校内外其他经济实体中兼职。确需在高校资产管理公司兼职的，须经党委(常委)会集体研究决定，并报学校上级主管部门批准和上级纪检监察部门备案，兼职不得领取报酬。
2	中共教育部党组《直属高校 党员领导干部 廉洁自律“十不准”》（[教党（2010）14号]）	第5点：不准违反规定在校内外经济实体中兼职或兼职取酬，以及从事有偿中介活动。 第6点：不准以本人或者借他人名义经商、办企业。
3	中共中央2010年2月23日颁发的《中国共产党 党员领导干部 廉洁从政若干准则》（[教党（2010）16号]）	第二条：对于 党员领导干部 （县、处级以上）禁止私自从事营利性活动，不准有下列行为：（一）个人或者借他人名义经商、办企业； （二）违反规定拥有非上市公司（企业）的股份或者证券； （三）违反规定买卖股票或者进行其他证券投资；（四）个人在国（境）外注册公司或者投资入股；（五）违反规定在经济实体、社会团体等单位中兼职或者兼职取酬，以及从事有偿中介活动；（六）离职或者退休后三年内，接受原任职务管辖的地区和业务范围内的民营企业、外商投资企业和中介机构的聘任，或者个人从事与原任职务管辖业务相关的营利性活动。
4	《高等学校教师职业道德规范》（教人[2011]11号）	第三条：……不得从事影响教学工作的兼职。
5	《中共教育部党组关于进一步加强直属高校 党员领导干部 兼职管理的通知》（教党[2011]22号文）	三、直属高校 党员领导干部 原则上不得在经济实体中兼职，确因工作需要在本校设立的资产管理公司兼职的，须经学校党委（常委）会研究决定，并按干部管理权限报教育部审批和驻教育部纪检组监察局备案。 四、直属高校校级 党员领导干部 在社会团体等单位中兼职的，需经学校党委（常委）会研究同意后，按照干部管理权限报教育部审批。 五、新提任的校级 党员领导干部 ，应当在任职后3个月内辞去在经济实体中兼任的职务，确需在本校资产管理公司和社会团体等单位中兼职的，应当重新履行审批手续。 六、直属高校处级（中层） 党员领导干部 原则上不得在经济实体和社会团体等单位中兼职，确因工作需要兼职的，须经学校党委审批。 七、经批准在经济实体、社会团体等单位中兼职的直属高校 党员领导干部 ，不得在兼职单位领取任何报酬。
6	《教育部关于建立健全高校师德建设长效机制	三、……高校教师不得有下列情形：……影响正常教育教学工作的兼职兼薪行为。

序号	文件名称	相关规定
	的意见》（教师(2014)10号）	
7	《中共教育部党组关于深入推进高等学校惩治和预防腐败体系建设的意见》（[教党〔2014〕38号]）	第四条第（四）点：加强校办企业管理，加快建立现代企业制度，加强市场主体建设， 禁止院（系）、教师违规利用学校资源兴办企业 ，杜绝“一手办学、一手经商”现象。
清华大学相关政策规定		
1	《清华大学章程》	第十六条：学校的师生员工应依法、依规、依约履行相应义务，维护本校声誉和利益。 未经学校批准，教职工不得在校外兼职 ；任何人不得对外代表学校或以学校师生员工身份及其他职务身份签订合同（协议）。

由上述规定可见，我国法律法规主要禁止高校党政领导班子成员对外投资或兼职，同时禁止高校教师人员违规利用学校资源兴办企业。

经核查，司文捷系清华大学材料学院副教授，不属于清华大学党政领导班子成员，同时，司文捷以自有货币资金取得标的公司股权，不存在利用清华大学教学资源兴办企业的情形。

2017年11月10日，清华大学材料学院针对司文捷投资及兼职情况出具《情况说明》，具体内容如下：

“司文捷在学院任教期间，不属于本校的中层干部和党政领导班子成员，亦未担任本校其他行政职务；司文捷在学院工作期间工作尽职，完成了学院规定的科研及教学工作，历年考核均合格。

2009年12月9日深圳市爱尔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爱尔创有限”)与清华大学材料系签署《技术服务合同书》约定，为协助建立爱尔创生物材料研发中心，清华大学委派兼职研究人员，前往委托方研发中心工作，包括委派司文捷副教授任研发中心首席科学家。司文捷不存在违反国家法律法规及清华大学或学院相关规定利用清华大学或学院的知识产权、物质条件等为个人、深圳爱尔创股份有限公司及其下属子公司谋求利用行为。”

综上所述，司文捷取得标的公司的股权未违反前述国家、教育部、清华大学等相关规定，具有合法性。

二、司文捷是否与清华大学存在知识产权纠纷，以及标的公司的知识产权、软件著作权等是否存在瑕疵及纠纷

截至本回复出具日，司文捷作为发明人的标的公司知识产权具体如下表：

专利号	专利名称	发明人	专利权人/申请人	权利状态
201110170862.5	氧化锆陶瓷托槽多孔底面的制造方法	王鸿娟、司文捷、严庆云、孟宪梓	爱尔创口腔技术	专利权维持
201110183974.4	牙科用透光性渐变氧化锆材料及制备工艺	王鸿娟、司文捷、严庆云、何玲玲	爱尔创口腔技术	专利权维持
201110184006.5	不饰瓷的全解剖形态氧化锆牙冠的制备方法	王鸿娟、司文捷、严庆云、郑艳春、何玲玲	爱尔创口腔技术	专利权维持
201410076665.0	正畸用牙科附件的生产方法及装置	田雷、司文捷	爱尔创口腔技术	申请中

经访谈清华大学材料学院，上述发明专利是司文捷在标的公司兼职期间的研发成果，不属于司文捷在清华大学材料学院的职务发明，不存在专利争议或纠纷。此外，清华大学材料学院针已出具《情况说明》，确认“司文捷不存在违反国家法律法规及清华大学或学院相关规定利用清华大学或学院的知识产权、物质条件等为个人、深圳爱尔创股份有限公司及其下属子公司谋求利用行为”。

此外，经过核查标的公司知识产权证书，并通过中国及多国专利审查信息查询网站、中国版权保护中心网站、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商标局网站等公开渠道核查，标的公司现有知识产权、软件著作权不存在权属瑕疵及纠纷。

三、补充披露情况

具体补充披露情况详见重组预案之“第三节 交易对方的基本情况”之“一、购买资产的交易对方”之“（二）司文捷”；“第四节 本次交易标的资产”之“五、爱尔创股份的主要资产、负债及对外担保情况”之“（一）爱尔创股份主要资产情况”。

四、中介机构核查意见

经核查，本公司独立财务顾问认为：司文捷以自有货币资金取得标的公司股权具有合法性；司文捷与清华大学不存在知识产权纠纷；标的公司的知识产权权

属清晰，不存在产权瑕疵，无重大风险。

5、预案显示，2017年11月爱尔创股份收购深圳爱尔创口腔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爱尔创口腔”）55%股权。请你公司补充披露：（1）收购爱尔创口腔股权价格及作价依据；（2）交易对手方基本情况；（3）爱尔创口腔过户情况，是否存在障碍。

回复：

一、收购爱尔创口腔股权价格及作价依据

2017年9月7日，爱尔创股份与Uptown One Holding Limited（以下简称“Uptown”）签署《股权购买协议》，约定爱尔创股份以20,600.00万元收购Uptown持有的爱尔创口腔技术55.00%的股权。双方确认，上述购买价款已经包含爱尔创口腔技术在交割日前所有未分配利润的价值，因此，上述股权交割完成后，Uptown对爱尔创口腔技术的任何未分配利润不再有任何主张。

本次股权转让主要因为标的公司管理层与Uptown在爱尔创口腔技术的未来发展规划无法达成一致，因此，Uptown决定出售爱尔创口腔技术55.00%的股权。交易价格系以Uptown的投资成本为基础，并考虑资金成本等因素，最终由交易双方协商一致确定。

二、交易对手方基本情况

Uptown为注册于香港的公司，其基本情况具体如下：

公司名称	Uptown One Holdings Limited
成立日期	2014年10月3日
注册办事处地址	Unit B 6F, Wing Tai Center, No.12 Hing Yip Street, Kwun Tong, Kowloon, Hong Kong
公司编号	2151797
股份数量	10,000股普通股
股本金额	175,140,000元人民币
已缴或视作已缴的股本金额	175,130,000元人民币
股东名称及持股情况	Concert Holdings LLC，持有10,000股普通股

1932年，Henry Schein Inc（以下简称“汉瑞祥”）在美国成立，并于1995年在纳斯达克上市公司。汉瑞祥主要为正规医疗从业者提供卫生保健产品和服务，包括医疗保健分销分部和技术分部。其中，医疗保健分销分部集合了牙科、医药、动物保健和国际经营部分；技术分部为医疗保健从业者提供软件、技术和其他服务。

汉瑞祥是国际知名的医疗健康产品和服务公司，其产品涵盖齿科，动物健康和医药产品，系纳斯达克100指数成分股之一。2016年度，汉瑞祥实现营业收入116亿美元，实现净利润5亿美元。报告期内，汉瑞祥为标的公司的重要客户，主要采购齿科材料产品。

三、爱尔创口腔技术的过户情况，是否存在障碍

2017年9月21日，爱尔创股份收购Uptown持有的爱尔创口腔技术55.00%股权完成工商变更，爱尔创口腔技术成为标的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2017年9月26日，爱尔创口腔技术收到《外商投资企业变更备案回执》（粤深南外资备201700968号），爱尔创口腔技术的企业类型变更为内资企业。

2017年11月10日，爱尔创股份向Uptown支付全部股权收购款20,600.00万元。

2017年11月10日，标的公司收到Uptown签署的《交割确认函》，经确认，本次股权转让事项已经交割完成。

四、补充披露情况

具体补充披露情况详见重组预案之“第四节 本次交易标的资产”之“一、爱尔创股份的基本情况”之“（六）爱尔创股份的下属公司情况”之“3、深圳爱尔创口腔技术有限公司”之“（4）收购爱尔创口腔技术55%股权事项”。

6、预案披露，截至2017年9月30日，爱尔创股份其他应付款金额为25,658.95万元，请补充说明其他应付款的明细科目及相关事项。请会计师核查并发表意见。

回复：

一、标的公司其他应付款的具体情况

截至2017年9月30日，爱尔创股份其他应付款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其他应付款比例
Uptown	20,600.00	80.28%
深圳市集智贤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集智贤”）	4,300.00	16.76%
其他	758.95	2.96%
合计	25,658.95	100.00%

根据标的公司未经审计模拟合并财务报表，截至2017年9月30日，标的公司其他应付款金额为25,658.95万元，主要为应付Uptown股权收购款20,600.00万元、应付集智贤4,300.00万元，两者合计24,900.00万元，占其他应付款账面价值的比例为97.04%。

标的公司应付Uptown款项为收购爱尔创口腔技术55.00%股权的收购价款，该项价款已于2017年11月10日支付完毕。

标的公司应付集智贤4,300.00万元主要系标的公司为筹措上述收购价款而向集智贤暂时借入的资金。集智贤的股东均为本次重组的交易对方，原为标的公司核心员工的持股平台。截至本回复出具日，标的公司已经归还集智贤4,200.00万元款项。

标的公司其他应付款758.95万元主要包括销售业务齿科设备保证金余额239.58万元、沈阳辉山农业高新区建设开发有限公司期末余额176.18万元和北京大学深圳研究院期末余额96.00万元。

沈阳辉山农业高新区建设开发有限公司期末余额176.18万元为按照合同约定未付的租金款项。

北京大学深圳研究院期末余额 96.00 万元为按照深圳市科技计划项目合同书和资助补助文件代北京大学深圳研究院收取的补助资金。

二、补充披露情况

具体补充披露情况详见重组预案之“第四节 本次交易标的资产”之“五、爱尔创股份的主要资产、负债及对外担保情况”之“（二）爱尔创股份的主要负债情况”。

三、中介机构核查意见

经核查，本公司审计机构认为：标的公司其他应付款会计核算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有关规定。

本页无正文，为《山东国瓷功能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对山东国瓷功能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的重组问询函>之回复》之签章页》

山东国瓷功能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17年12月18日